

南溪垂钓附近有多处古地名与姜太公有关，可以与方志记载呼应佐证。考古发现，北流遗址有大量暴露的西周时期的墓葬、窖穴、房基等居住遗迹，“商末周初的古地名与遗址的文化性质基本相符”。由此，南溪垂钓不只是一处传说景观，它或许与姜太公有着千丝万缕的文化联系。



多处古地名与姜尚有关



北流文化遗址

姜太公南溪垂钓 附近地名有呼应

姜太公“渭滨垂钓”的典故家喻户晓，但钓台究竟在何方，版本很多，最流行的说法是在黄河最大支流陕西渭水的一条支流——磻溪（位于今陕西省宝鸡市）。北魏地理学家郦道元的《水经注》等多种文献中皆有太公垂钓于磻溪的记载，于是又有“磻溪垂钓”的叫法。

潍县的南溪垂钓是何来历呢？南溪既然称为渭溪，就一定与姜太公有文化关系。正如康熙年间的潍邑乡绅、《潍县志》主纂陈调元在《南溪垂钓》诗中叹问：“不是渭滨不磻溪，如何此地有钓矶？”

《史记·齐太公世家》、乾隆《潍县志·古迹·营邱城》、民国《潍县志稿·通纪·周》等文献记载：姜太公是东海边（今日日照）人，周武王称王后，攻灭斟鄩，封他于潍邑治所南二十五里的营丘（一作“营邱”，今属昌乐县），为齐国初都。姜太公有征伐大权，他驱逐莱夷，吞并周边，教化百姓，大兴商工渔盐之业，建立了富庶强大的齐国。

《竹书纪年》记载：“二十七年，浇伐斟鄩，大战于潍，覆其舟，灭之。”1997年《坊子区志·穆村镇》载：“很早以前，这里就有人类聚居。夏属斟鄩国，商属营州莱国。”

再据以上两种史志记载，潍水

（汶河）支流的渭水溪一带正属斟鄩之地，那么，姜太公在斟鄩潍地作战、生活、经营齐国留下的痕迹必是颇多。

方志对于南溪垂钓、太公堂和渭水溪皆源于姜太公的记载，言之凿凿。据此分析，姜太公来过南溪，或许是方志记载的早期“避纣隐钓于此”；亦或是初建齐国时用兵作战，在驱赶莱夷过潍河、胶莱河时，姜太公选择渭水作为大本营，运筹帷幄。此处水源充足，河谷丘陵能藏千军万马，最宜军事。因为先有“磻溪垂钓”的典故，后世就把太公来过的南溪叫做渭水溪，将北流村的钓鱼台称作姜太公钓鱼台了。

从查阅的文献来看，早在元朝的《洞灵观记》对于渭水就有记载：“（太公堂）西依于渭，太公垂钓之津。”此时，始称渭水。

在南溪垂钓附近还有多处古地名与姜太公有关，可以与方志记载呼应佐证。

首先是吕望。北流村在明、清两朝皆隶属永丰乡吕望社（又作“吕王社”）；钓台以东有太公堂、太公堂山、太公堂村；太公堂以东有尚庄；渭水溪上游有车留庄；北流村“牙侯座台”以南有一条支流叫马家沟，相传原是姜太公王后马氏娘家的居住地，等等诸多。

考古发现北流遗址 东半部为西周时期

1980年，北京大学文物系和潍坊市文物部门组成文物普查组，在北流村钓台和“牙侯座台”附近发现了文化遗址，发掘出与姜太公同时期的大量文化遗迹。

1997年版《坊子区志·文化遗址》记载：

“北流遗址位于穆村镇北流村东北200米，渭水河南岸。遗址东西长720米，南北宽540米，面积154800平方米。遗址北面 and 东面紧依胶济铁路，距北流车站约200米。弯曲的渭水河从遗址北部流过，马家沟自南而北汇入该河，将遗址分为东、西两部分。其文化性质包括新石器时代文化和周代早、中期文化。

东半部分东西长320米，南北宽180米，面积约49200平方米。地势南高北低，高出渭水河面约5米，西、北、东三面均为断崖。主要以西周文化为主，下层尚有岳石山文化和龙山文化遗存。文化层平均厚1.5米，蕴涵丰富，为西周居住遗址。暴露遗迹有墓葬、窖穴、房基等。采集有鬲、簋、豆、罐，陶器残片等文物。

西半部分东西长400米，南北宽360米，面积105600平方米，文化蕴涵以大汶口文化为主，西周文化次之，文化层厚

0.7米—1.5米。暴露有墓葬、房基、窖穴等遗迹。采集有鼎、罐、杯等文物残片。东、西、北三面皆临河崖。

遗址面积大，蕴涵丰富。商末周初的古地名与遗址的文化性质基本相符，对研究潍河流域新石器时代文化有重要的学术价值。”

近些年来，北流遗址陆续有青铜斧、刀币等文物出土。2018年10月，公布为潍坊市级文物保护单位。

现代考古发现证明了吕望、尚庄、太公堂、渭水溪、南溪垂钓等，这些古地名的来历皆有历史根据，最起码是姜太公同时期的人曾在这里居住过，难怪方志记载“周太公曾钓于此”。而乾隆《潍县志·南溪垂钓图》中画的那一片坟地，极有可能是指向此处的古墓群。

通过对文献记载、民间口传和考古发现三重证据分析，潍阳十景之一的南溪垂钓（俗称北流钓鱼台），是一处有着深厚历史文化底蕴的名胜古迹，不只是一处传说景观，它或许与三千多年前西周开国元勋、齐国始祖、中国历史上最享盛名的政治家、军事家和谋略家姜太公有着千丝万缕的文化关系。

名胜古迹犹存 文旅开发前景光明

如今的南溪垂钓，仍旧是常年溪水潺潺，白鹭点点，跌瀑飞雪，风物怡人，是垂钓绝好去处，是潍阳十景中留存最自然、最原始、最有历史故事的名胜古迹，文旅开发空间很大。

康熙《潍县志·潍阳十景小记》是知县侯抒悛（河南人）所写，他感叹道：“余令斯邑，于政暇揽胜，念胜概遗迹有湮没而不彰者，守土者之责也，故表而著之，以示来兹。”

这位地方官对于当地名胜

古迹罕有人知的状况深感有责，于是亲自作记“表而著之”。笔者亦有感而发：

探寻名胜，正清秋，三五文朋同顾。如此小溪曾托迹，纬地经天人物。野草参差，乱石横卧，碧水东流去。悬崖跌瀑，太公垂钓斯处。

遥想先圣当年，开周八百载，启文连武。虎略鹰扬平牧野，又作《六韬》绝著。九合诸侯，渔盐千代利，遗风齐鲁。萧条僻壤，如今谁谒怀古！

本期图片由梁化刚提供